厦门大学知识产权研究院2020年考生远程复试指南

1. **复试要求**
	1. 复试试题属于国家机密，按国家机密级事项管理，严禁在复试过程中录屏、录音、摄影、摄像，严禁传播与复试相关的内容，严禁将会议号泄露给他人。
	2. 考生应当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严格遵从考试工作人员关于网络远程考场入场、离场、打开音视频的指令，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网络远程复试考场及其他相关网络远程场所的秩序。
	3. 考生必须凭本人《准考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网络远程复试，并主动配合身份验证核查等。复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更改人像。
	4. 考生应选择独立、安静、光线适宜并具备稳定的宽带或者无线网络的空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整个复试期间，房间必须保持安静明亮，房间内不得有其他人，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不得由他人替考，也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更换视频背景。
	5. 复试设备首选电脑，iPad或者手机备用。推荐使用内置摄像头和麦克风的笔试本电脑或者带声卡的台式电脑外接摄像头和音箱，确实没有电脑可使用手机。无论使用电脑还是手机，必须保证摄像头拍摄的画面清晰可见。
	6. 考生应提前安装我院指定的软件，按要求参加我院组织的考前模拟演练。正式复试时应按规定时间启动指定软件参加网络远程复试。
	7. 复试采用双机位。“第一机位”用于采集考生音、视频源（考生正前方），要求清晰拍摄到完整的考试桌面和考生上半身，复试时保证桌面整洁，不能放置与考试无关的任何物品。复试全程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考生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双手置于桌上，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不得佩戴口罩保证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不得戴耳机、耳饰。“第二机位”用于采集考生所处环境（远端），要开启静音模式，能够监控考生的周围情况以及“第一机位”显示器的音、视频源。
	8. 复试全程考生应保持注视摄像头，视线不得离开。没有考官允许，考生不得无故离开摄像头，不得调整摄像头拍摄场景。复试期间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不得接触键盘、鼠标等输入设备，不得使用其他与考试无关的软件。院系有特殊规定者，以院系规定为准。
	9. 考生可准备一张空白的A4纸及一支笔放于桌面，并确保A4纸两面均无笔迹，经监考老师检查后方可使用。面试过程中，不得更换空白纸，一经发现，视作违规处理，复试成绩无效。
2. **温馨提醒**
3. 提前了解复试时间，并将该时间段告知亲朋好友，请大家在该时间段内不要来电联系或者打扰。若只有手机，建议使用无线wifi网络，并开启飞行模式。
4. 复试设备尽量通过有线宽带接入互联网，多人共用无线网络可能造成远程复试音频、视频卡顿甚至断线。
5. 若家庭不具备独立、安静、光线适宜的考试环境，或者网络条件达不到远程复试的要求，请自行安排有稳定宽带或者无线网络并且独立、安静、光线适宜的场所参加考试。对于确实不具备远程复试条件的考生，请于5月9日10:00前向我院提出申请。
6. 提前了解我院指定的复试软件，提前下载更新该软件客户端APP，切勿使用浏览器直接连接，否则可能造成复试过程不稳定。
7. 考生务必要记住相关技术保障人员的联系方式，以便在复试中遇到突发状况可以及时取得联系。
8. 提前准备“考生资格审查”环节所需的文件材料以及我院要求提交的相关辅助证明材料的电子版，确保文件格式符合要求，内容清晰有效。
9. 提前在线候考，预留充足时间调整设备、软件、检查考场内务，按照学院要求调整机位，确保考试能够顺利开始或进行。
10. 如出现设备故障或网络断线等问题，请不必慌张。如果在2分钟内能够重新连接，则复试继续；如果两分钟内无法重新连接，应主动联系我院相关技术人员，寻求解决方案。

知识产权研究院技术保障人员联系方式：

联系人：曹老师

电话：2182729/13235004193

厦门大学知识产权研究院

 2020年5月8日